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（1科、2科、3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鎮字第100080174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備註一

開會事由：召開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95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00年3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本部營建署6樓601會議室（台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）

主持人：葉委員兼召集人世文

聯絡人及電話：賴祐成（87712714）

出席者：許委員兼副召集人文龍、王委員兼執行秘書吳全、謝委員偉松、盛委員筱蓉（新北市政府工務局）、陳委員智仁（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）、林委員秋綿、李委員正庸、陸委員金雄、馮委員正民、王委員秀娟、蔡委員厚男、王委員惠君、林委員曉薇、蔡委員仁惠

列席者：郭國慶建築師事務所、林大俊建築師事務所、李浩原建築師事務所、白金城君、白燕輝君、白和義君、白獻忠君、佳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成盛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、營建署都市計畫組

副本：本部營建署秘書室（警衛室）、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蘇副組長崇哲、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羅專門委員斌河、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（1科、2科、3科）

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議程1份及都市設計報告書3式各1份，敬請攜帶與會。
- 二、依規定出席委員須過半數，敬請撥冗參加。
- 三、請設計單位於會中簡報10分鐘，必要時得展示模型以利審查。
- 四、本部營建署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。

內政部

裝

訂



線

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
第 95 次會議

壹、確認第 94 次會議紀錄

貳、討論事項

第 1 案：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2 開發區公司田段 32 地號日用品零售或服務業（飲食業）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

第 2 案：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新市段 62 地號佳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（第 1 次變更設計）

第 3 案：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新市段 97 地號日用品零售業及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

參、臨時動議

肆、散會

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

第95次會議

貳、討論事項

第1案：淡海新市鎮第1期發展區第2開發區公司田段32
地號日用品零售或服務業（飲食業）新建工程都市
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1期發展區第2開發區，土地使用分區屬第5種住宅區，面積約為3103.02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35%，容積率為320%（本案未申請任何容積獎勵），為地下0層、地上2層，屋突0層之建築物，計1戶。基地西側面臨第5種住宅區土地（已興建完成店鋪集合住宅大樓），南側面臨20公尺計畫道路，東側面臨50公尺計畫道路，北側面臨第5種住宅區土地（空地）。

二、本案審查經過：

本案前於99年12月3日提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90次會議審議未通過，設計單位業依上開會議決議及作業單位初審意見修正，爰再提會審議。

三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決議：

第 2 案：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新市段 62 地號佳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（第 1 次變更設計）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，土地使用分區屬第 5 種住宅區，面積約為 5448.76 平方公尺，法定建蔽率為 35%，容積率為 320%（若包含之前申請 15% 時程獎勵，本案最大容積率上限為 368%），本案為地下 3 層、地上 15 層，屋突 3 層，住宅 199 戶。基地北側臨接 12 公尺計畫道路，南側面臨公司田溪，東、西側鄰接第 5 種住宅區土地（空地）。

二、本案審查經過：

本案前分別經本小組 97 年 10 月 24 日第 64 次會議審查決議修正後通過，且提送之都市設計報告書定稿本業經本部 97 年 11 月 21 日以內授營鎮字第 0970809485 號函同意在案；因業主變更，原設計規劃理念不同，故委請設計單位重新規劃本案整體建築物外觀之造型、色彩及景觀設計等，經查其變更內容超過「都市設計審議規範」第 28 點規定，爰提本次都市設計審查小組審議。

又本案前於 99 年 12 月 17 日提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 91 次會議審議未通過，設計單位業依上開會議決議及作業單位初審意見修正，爰再提會審議。

三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決議：

第 3 案：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新市段 97 地號日用品零售業及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

說明：

一、基地概要：

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，面積約為 1838 平方公尺，土地使用分區屬第 5 種住宅區，法定建蔽率為 35%，容積率為 320%（無申請容積獎勵），為地上 15 層、地下 2 層、屋突 2 層之建築物，合計 58 戶（日用品零售業 2 戶；集合住宅 56 戶）。基地北側為 10 公尺囊底路，南側為 40 公尺計劃道路，東側及西側皆鄰接第 5 種住宅區土地（現況為空地）。

二、都市設計內容：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。

決議：